# 桂 林 学 院 文 件

签发人: 杨庆庆

桂院政教学〔2023〕66号

# 关于做好 2024 届毕业生毕业论文(设计、创作) 工作的通知

# 各二级学院:

根据《桂林学院毕业论文(设计、创作)管理办法》(桂院政教学[2022]118号)(以下简称"办法")文件精神,现对2024届毕业生毕业论文(设计、创作)工作布置如下,请遵照执行。

# 一、主要要求

# (一) 选题要求

原则上来自实习、实践和社会调查的选题达到50%,并指导学生在系统中选定题目来源。

# (二) 学分要求

必修课程不及格学分累计达到 16 学分的,不予安排本项工作。

# (三) 指导老师

指导教师的资质应严格按《办法》第二十一条之规定执行,

各二级学院须认真做好指导老师资质认定。

#### (四)论文评阅

在指导教师同意答辩的前提下,方能组织交叉评阅。严格落实回避制度,评阅人应具备相关专业硕士或中高级职称。

#### (五)论文答辩

各二级学院答辩安排必须严格按照《办法》第三十七条规定 只安排两个答辩批次,由学院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安排答辩时间。

#### (六) 成绩评定

第一次答辩成绩不合格的,各二级学院答辩委员会须重新组织答辩,第二次仍不合格的,最终成绩按50分计,须重新修读。

#### 二、过程管理

2024届毕业论文(设计、创作)工作将继续使用中国知网"大学生毕业设计(论文)管理系统",我校所有专业原则上需使用该系统进行毕业论文相关管理工作,系统登录网址为: http://gxljcollege.co.cnki.net/或通过学校首页的快速通道—〉教学服务—〉毕业论文管理系统进行登录。

# 三、论文提交与检测

毕业论文相关材料的提交与检测均在中国知网"大学生毕业设计(论文)管理系统"系统中完成。毕业设计、创作涉及文字部分的创作报告也需上传系统进行检测,涉及的影像资料等相关材料需以附件形式打包上传。教育部、自治区教育厅开展毕业论文(设计)抽查的毕业论文(设计、创作)以系统中学生上传的

最终版(或匿名版)版本为准,各二级学院、指导老师须加强学生指导,准确、完整地在系统中做好毕业论文(设计、创作)最终版及匿名版版本的上传工作。

#### 四、注意事项

- (一)各二级学院根据自身教学实际情况,充分考虑学生就业工作需求,安排毕业论文(设计、创作)工作流程的时间进度,向学生明确各环节的时间节点。原则上在2024年5月10日前完成成绩评定与录入。
- (二)各二级学院需加强对毕业论文(设计、创作)经费使用的管理,指导老师的指导费以指导毕业论文(设计、创作)工作量(Y3)放在期末教学工作量进行统一核算发放。未按学校要求完成指导任务,二级学院可适当扣减工作量。
- (三)各二级学院必须在毕业论文(设计、创作)工作开始 同时提交毕业论文(设计、创作)教学大纲,具体要求参看《关 于开展 2022 级课程教学大纲编制及汇编工作的通知》(桂院政 教学[2023]30号)。涉及有毕业设计、创作(含司法文书、教学 设计等)的学院必须在开始本项工作之前将格式规范、示范样例、 过程管理表格、评分标准报教务与产教融合处备案后向学生公 布。
- (四)各二级学院务必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前根据专业国标要求和专业特点,分类组织全体指导老师(尤其是外聘教师、无硕士学位教师、行政兼课教师、由企事业单位引进教师、退休返

聘教师)进行撰写规范的研讨与培训,明确学校统一的规格规范,统一本专业的毕业论文(设计)内容的基本框架结构。二级学院要严格考勤,对不按要求参加培训的,应按不少于2个/生的标准扣减其指导工作量,或者取消指导老师资格。

(五)各二级学院要加强系统培训,注重过程管理,充分利用系统管理的便利,确保系统数据准确、全面,安排经费保障系统的正常运行。

未尽事宜,请联系赵老师 TEL: 2536791

附件: 1.桂林学院毕业论文格式规范

- 2.诚信协议书
- 3. 文科类例文
- 4.理工类例文
- 5.各二级学院管理用表

(以上附件详见论文管理系统登录界面操作指南栏)

